

01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

「鑑於政府在重新審視海洋公園的未來發展時仍然考慮於海洋公園內發展旅遊景點，以至未來海洋公園的定位有機會偏離現時『公眾康樂及教育』的定位。因此，本委員會要求，任何關於海洋公園定位及《海洋公園公司條例》的檢討，都不能改變《條例》下海洋公園現有『公眾康樂及教育』的定位，讓海洋公園返回『香港人的公園』的角色。」

動議人：胡志偉

29-5-2020